

## 王建是怎样走上割据道路的？

罗开玉

史载王建“目不识书”（《十国春秋》卷三五），少年时期是个“无赖”，“以屠牛、盗驴、贩私盐为事”，穷途潦倒，甚至“夜泊武阳古墓中”，被乡亲们称为“贼王八”（《新五代史·前蜀世家》、《蜀梟纪》）。这样一个人，是怎样坐上了“大蜀皇帝”的宝座，怎样创建了割据四川、甘肃东南部、陕西南部、湖北西南部的前蜀国呢？关于这一问题，历来无人问津，本文试图就其客观和主观的原因，作一初步探索，并以此来探讨四川地区的历代割据政权和五代十国时期各割据帝王的一般割据途径，所得甚浅，敬乞商榷指正。

### 一

王建（847—918），字光图，许州舞阳（在今河南中部偏西，洪河上游）人<sup>①</sup>，先辈以烤饼为业，被称之为“饼师”（《五国故事》）。在他的青少年时代，别说割据一方，称孤道寡，恐怕连官场一席，袍笏登场，当个普通官吏的美梦也不曾做过。可能是他“屠牛、盗驴、贩私盐”案发，曾因重罪被关进许昌的监狱。狱吏孟彦晖私自将他放出<sup>②</sup>，他无家可归，亡匿于武当山中。他的这一段身世，与同时代的农民起义领袖王仙芝、黄巢相似。

后来，据说王建在武当山受到和尚的点拨，说他骨相贵不可言，便下山从军，隶属于忠武节度使杜审权手下。实际上，可能是他在山上恶习不改，惹下了麻烦，不得不下山来的。这是王建人生道路的一大转折点，

他从此开始了戎马生涯。从军之初，亦看不出他思想上有何大变。大家知道，唐末“贩私盐”者，多武装贩运，熟谙武艺，见多识广。王建的如此阅历，从军后立见著效，不久便被拔为列校，在攻打王仙芝起义队伍时又建功为都头（带领千人）。中和四年（884）秋，忠武军将领鹿晏弘卒八都兵西迎僖宗于蜀，到兴元（今汉中）后，驱逐原节度使牛勣，自称留后，以王建等为属州刺史，但不让赴任。这时王建约三十七岁。

但鹿氏猜忌心重，众心不附，“王建、韩建素相亲善，晏弘尤忌之，数引入卧内，待之加厚。二建谓曰：‘仆射甘言厚意，疑我也，祸将至矣。’”再加上“田令孜密遣人以厚利诱之”（《资治通鉴》卷二五六），于是，同年十一月，王建、韩建、晋晖等五都头各率一都人马“赴行在”，即赶到东归于途的僖宗所在地<sup>③</sup>。这次五都头的统一行动，显然是有组织、有计划的，王建在其中起到了重要作用甚至是领导作用<sup>④</sup>。正在危难中的僖宗，得到他们，非常高兴，竟“赐与巨万”，并将他们委属于十军观军容使田令孜手下，号称“随驾五都”。大宦官田令孜趁机率树党，收他们为“假子”。这是王建生活道路上的又一转折点，从此开始了他对唐王朝时附时离，阳奉阴违的新阶段。此后，他担任了守卫皇宫的神策军将领。不久，僖宗再度出逃，王建为清道斩斫使，并肩负御印国宝相从。一夜，在大散岭僖宗枕着王建的腿进入了梦乡，醒后以御袍赐王建，并任命他遥

领壁州刺史，一将帅遥领州镇之制自此始⑤（《资治通鉴》卷二五六）。光启二年（886），宦官田令孜惧祸，求出为西川监军；不久，王建被认为是田令孜之党羽，也被挤出朝廷，赴任壁州（四川通江附近）刺史。在这两年多的时间内，王建初步了解到了朝廷生活，对他后来治蜀是有所启迪的，他称帝后曾说：“吾为神策军将时，宿卫禁中，见天子夜召学士，出入无间，恩礼亲厚如寮友，非将相可比也。”（《新五代史·前蜀世家》）故优待文士，所用者多为唐名臣世族。其次，他进一步认清了唐王朝从上到下的面目，洞察了唐朝廷对那些跋扈的藩镇听之任之，无力节制的形势。总之，这两年是他思想发展上极为重要的一段，对他一生有深远的影响。因此，他才敢在出任壁州刺史不久，便“招集亡命及溪洞夷落，有众八千，以攻阆州，执其刺史杨行迁，又攻利州。利州刺史王珙弃城走。”（《新五代史·前蜀世家》）这是他单独出面反对朝廷及其命官的第一次军事行动。从这时开始，他也学着“假父”田令孜样，开始培植自己的党羽，大肆吸收青年武将为“假子”。如宗瑤（燕人郢）、宗弼（许人魏弘夫）、宗侃（许人田师侃）、宗弁（鹿弁）等，都是在这一阶段被王建收为“假子”的（以后又陆续收养“假子”达120多人）。这时，随着实力的增强，他有了割据的欲望，不过，只是打算象其它藩镇那样，独霸一镇，同朝廷保持若即若离的关系。因此，当住在成都的西川监军田令孜怕他与东川节度使顾彦朗合伙图己，招他前往时，便欣然而去，“欲求一镇”。但田令孜、陈敬瑄（西川节度使）中途变卦，半路派人止其前往。于是，王建大怒，“进攻，破鹿头，入据汉州，进攻成都”（《蜀梟桀》卷上）⑥。这样，便发生了王建为争夺成都，与陈敬瑄进行的长达五年的攻坚战。最后，王建于大顺二年八月癸卯（二十六日）夺得了成都（《资治通鉴》卷二五八、《蜀鉴》）。

王建夺得成都后，“留心政事，容纳直言，好施乐士，谦恭简素，用人各尽其才”（《十国春秋》卷三五），又经“五十余战”，两次拒绝朝廷和解两川的诏令，于乾宁四年（897）十月庚申（十八日）攻下东川节度使治梓州（今四川三台），尽有两川之地。此后，唐先后任王建兼中书令，兼东川，信武军两道都指挥制置等使，先后赐爵为琅琊王（900年）、西平王（901年3月）、蜀王（903年8月）⑦。于是，王建割据两川已名正言顺。但应指出，到这时为止，似乎还看不出王建已有称帝之心。象王建这种割据一方，被唐王朝赐王爵的，在当时并不少。天复四年（904），朱全忠挟唐帝迁都洛阳，中断了朝廷与蜀的一切往来关系。天复六年（906）冬十月丙戌（初六），王建开始在成都设立行台（《十月春秋》卷三五）⑧，说明此时他还承认唐王朝的中央地位。

天复七年（907）三月，朱全忠灭唐兴梁后，派遣使者晓喻王建。王建拒而不纳，并驰檄四方，声言要会兵讨梁，因四方皆不应而作罢。到该年九月己亥（二十五日），王建乃正式建立“大蜀”国，即皇帝位，此时他年方六十。

北宋学者张唐英认为：“及梁祖受禅，非有汤武高光之德⑨，（王）建誓师雪耻，而为岐陇所阻，自视才略不在梁下，其肯甘心俯首而为之臣耶？因僭窃位号，亦时使之然也。”又说：“予尝始终考究（王）建之诚心，使（朱）全忠不篡，昭宗尚克享国，必不忍为鼎足之势。”（《蜀梟桀》卷上）当然，这只是一种推测，不过，从王建及其主要臣僚的思想脉络来看，我以为该推测还是较合乎当时实际情况的，至少，朱氏之举增强了王氏称帝的决心，并极大地加快了称帝的步伐。

## 二

唐朝的软弱无力，地方割据者之间的

矛盾斗争，唐朝廷和地方割据者之间的矛盾斗争，是致使王建成功地走上割据道路的最重要的客观条件。

光启三年（887），王建擅自攻下阆、利二州，并活捉或逐其刺史。对于如此“大逆不道”的行径，朝廷竟熟视无睹，无任何反应。这对于初出茅庐的王建来说，无疑是一个极大的鼓舞，封建朝廷的威严，君臣思想的束缚，此已去之七八。昭宗即位，以韦昭度代替陈敬瑄职，陈拒命，唐命韦及王建攻打成都；三年不下，朝廷诏罢兵，并复陈官爵。王建却拒不执行此命，他一面密命人将韦的亲吏于军门捉住，劈成肉块吃掉，吓走了韦氏，又兵扼剑门，断绝了与关中的交通，孤注一掷，还兵猛攻夺得成都，自称西川留后。朝廷对这般“目无天条”的行径，既无力实施制止，又不敢加以遣责，反而正式册命他为检校司徒、成都尹、剑南、西川节度副大使知节度事，管内观察处置云南八国招抚等使，后来又任命为西川节度使、同平章事（《新五代史》、《蜀梟旌》、《资治通鉴》卷二六一）。朝廷越软，他便越硬。后来，他与东川节度使顾彦晖争夺川东时，朝廷两次遣使来和解两川：第一次，乾宁三年（896）五月，“昭宗命宦者袁易简来梓州，和解两川，建虽奉诏还成都，然犹连兵未解”；第二次，次年四月，“唐以右谏议大夫李洵、判官韦庄为两川宣谕使，和解顾彦晖及建，诏建罢兵”（《十国春秋》卷三五，《新五代史·前蜀世家》略同）但王建却列阵以待，手指执旗者宣称：“战士之情，不可夺也！”（《资治通鉴》卷二六一）根本不奉诏，五月丙戌便自将兵五万攻东川。当王建取得东川后，朝廷马上又封他一系列高官显爵（见前）。朝廷的腐败、软弱是他得以从小到大，最后得以割据称帝一方的根本原因，此所谓得“天时”也。

地方割据者之间矛盾重重，为王建发展势力也提供了可乘之机。东、西川节度使之间矛盾历来很深，王建在入川初期正是有意

无意地利用了这对矛盾。光启三年（887），西川陈敬瑄怕王建与东川顾彦朗合谋图己，由其同父异母弟田令孜出面召王建前往成都，旨在壮大自己，削弱东川。王建竟先赴东川梓州，将此和盘托于顾氏，并留下家眷，尔后选精兵二千奔成都。陈敬瑄本不放心，可能又探得这些密情，越发生疑，派人半途止住王建。于是，王建大怒，竟以区区二千之众，连破数城，直赴成都，攻城三日。王建凭什么这般威风？就因有东川顾氏作后盾。其间，顾氏曾两次出兵相助：王建取汉州后，“（顾）彦朗闻之，出兵相助，列军于学射山”，后又助攻成都。顾氏所以如此，就是怕他投奔了陈氏，或被陈氏消灭，对己皆不利；而陈氏先所以不愿全力对付王建，就因怕顾氏坐收渔翁之利。结果，王建便在这道缝隙中迅速发展起来。

朝廷与地方割据势力之间矛盾尖锐，这也为王建的发展创造了机会。在王建未入川前，四川地方割据势力和朝廷的矛盾就已白热化。中和四年（884）“东川节度使杨师立举兵反，诏以高仁厚为留后，将兵讨平之”（《蜀鉴》卷七），便是一例。王建第一次攻成都不下，便“草表请讨敬瑄以赎罪”，而“昭宗新立，方愤藩镇多跋扈，会得奏，夏六月以韦昭度兼中书令充西川节度使、兼两川招抚制置等使”（《十国春秋》卷三五）<sup>⑩</sup>，调陈敬瑄它任，拜王建为永平军节度使。王氏所以能由一个叛将眨眼间升腾为节度使，不外乎是朝廷想利用他这个小叛来钳制大叛罢了。陈氏拒不奉诏，昭宗命韦昭度等以兵讨之，并以王建为招讨牙内都指挥使。韦氏“聚诸道兵十余万”攻陈氏，三年不下。最后，王建赶走韦昭度，自任统帅，很快就取得了成都。这三年，实际上是王建打着朝廷和韦氏的旗帜，拼命发展自己势力的三年。如史载大顺元年（890）正月辛亥，简州将杜有迁执刺史员虔嵩来降，王建以杜知州事；二月己未，资州将侯元绰执刺史杨戡来降，王建以

侯知州事；四月丙寅，嘉州刺史朱实举州来降；六月辛酉，资简都制置应援使谢从本杀雅州刺史张承简，举城来降；九月，邛州蒋任可知斩刺史毛湘及二子来降；另外，夔道十豪文武坚决戎州刺史来降，蜀州将李行周逐走徐公铼，举城来降（《锦里耆旧传》、《十国春秋》）。这些杀州官来降的，多是地方豪门，王建又任他们为地方长官。正是在这一连串的爱降和任官的微妙过程中，王建把自己的势力与西川地方豪门结合起来，同时又大力扩充自己的部队，终于达到了能取代韦昭度，单独攻下成都，控制整个西川的水平。

摇摇欲坠的唐朝廷也企图利用王建与其他割据者的矛盾求得生存。天祐元年(904)，昭宗被朱全忠挟持欲往洛阳，便遣密使“以御札告难于王建”。王建明知鞭长，势不能制，却要假戏真做，以一小小的州刺史领兵前去“迎车驾”，结果一遇到朱全忠的“汴兵”，便不战而还。不久，昭宗再次遣密使“以绢诏告急于王建”等人，“令纠帅藩镇以图匡复”，王建又将计就计，四处传檄，扬言要合兵进讨，却不再发一兵一卒（《资治通鉴》卷二六四）。结果，这样做反而进一步扩大了王建在全国的社会影响和政治地位。王建也更加有恃无恐，昭宗第一次告难后，他便名正言顺地“始自用墨制除官”，即完全自己任命所有官吏；第二次告急后不久，他则堂堂皇皇地设立了行台（见前第一节）。

另外，当地土豪、少数民族与地方政府也有重重矛盾，这也被王建充分利用，这在本文的前、后部分皆有论述，此不重复。

### 三

要长期割据一地，单依靠武力还是不够的，还必须在征服人心上、在统治思想上下一番功夫。王建虽“目不识字”，在此问题上却颇有功力。他抓住了封建思想中最核心的帝王为“天子”的思想，巧妙地宣传自己有“天子”的征兆。

《十国春秋》卷三五载王建曾“葬父，发地多尺，而瘞(yi, 埋也)棺辄跃出，有神人语之曰：‘此天子地，汝小民何容卜葬！’建不听，竟葬之，棺复跃出，如是者三，乃克葬。”当然，这在今人看来，不过是“天方夜谭”罢了，但在当时却很有市场。分析以上记载，王建似乎是一人去葬父，后来——最早也是在夺得成都后，显然是由他自己编出的这番神话。又传王建青年时与同乡晋晖“悉生许下，长而贫乏，姓名无闻，潜攻许昌县民家，事发，太祖与晋俱遁武阳古墓中。是时颍川设无斋遮会<sup>①</sup>，至夜有数人呼墓曰：‘颍川大会，得无同行？’俄俄闻中应之曰：‘蜀王在此，不得相随。’……良久，看会鬼回谓墓鬼曰：‘知此有客，今将饭三分来内，二分献王，一分献公，……’太祖前品味颇异。谓太祖曰：‘只此是御饭矣。’”（《鉴诫录·许墓灵》）此一事实究竟属王建自编，还是晋晖伪托，已查无实据，就算是晋晖所为，至少也得到了建王的默允。又传王建“亡匿武当山，遇僧处洪，以相术奇建，曰：‘子骨法甚贵，盍从军，自求豹变。’建感其言，因隶军于忠武。”（《十国春秋》卷三五）此亦无稽之谈，反正是王建自吹出来的，又传王建从军之初，“所乘马死，剖之，得一小蛇于心间，私自异之。”（《五国故事》、《蜀梟机》）小蛇，可能是某种寄生虫，从现代科学知识来看，这类事情也是可能发生的。但王建借机发挥，大肆宣传，却是为了要说明自己有异命。又传王建和韦昭度攻成都，三年不下，忽一天他梦一青衣神人大张其口，他将这解释为土地神向他求食，也就是说土地神是站在他这一边的。于是他将此梦四处宣传，以鼓励士气（《鉴诫录·神口开》）。

天命、风水、骨相 异梦，在封建社会中是流传最广，影响最大，最能迷惑人心的，王建恰选中这些节骨眼做文章，为其割据、称帝大造舆论。这在当时往往会发生我们现代所难以想象的效能。如大顺元年(890)正

月王建攻邛州时，邛州守将之一的杨儒就因发现唐王朝的天命已经尽了，帅部向王建投降（《资治通鉴》二五八）。

不过，单是王建自身有“天子”之征兆还不够，在其辖区内也得有点什么祥瑞才好。于是，其手下官吏纷纷迎合，各种怪事眨眼间就出现了，并飞驰报到了成都。这里，且看有关王建于天复七年（907）九月己亥即皇帝位前短短几个月的记录吧：“是岁正月，巨人见青城山。六月，凤凰见万岁县，黄龙见嘉阳江，而诸州皆言甘露、白鹿、白雀、龟、龙之瑞。”（《新五代史·前蜀世家》）“又会昌庙岸侧穴中生四龟，各三二寸，背有金书：王字大吉。”（《十国春秋》卷三五）这很象王莽称帝前的情景。一个“小民”要想当皇帝，用的心思确实此“龙子龙孙”多得多。这些并不是后人的附会，史书的误载，这是当时确实发生了一场大规模心战，是当时意识形态领域的一次拼搏。王建接位后的诏令中有“……况我肇启丕图，类有嘉瑞，允协上元之贶（kuàng，赐与）、式光万世之基”（《蜀梟记》卷上），便可反映它的现实意义。这场心战的总指挥不是别人，正是王建自己，有了这些祥瑞之后，他才敢名正言顺地坐上御座。

#### 四

促使王建割据称帝的另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在不能完成全国大统一的情况下，四川人民迫切需要实行四川的局部统一。

唐末藩镇割据，长期混战，再加大规模的农民起义，战火不熄，社会生产力一时遭到空前破坏<sup>⑥</sup>。从四川地区来看，一方面是东、西川等节度使各自割据，长期混战，如“东川节度使杨师立以陈敬瑄兄弟权宠之盛，心不能平……杀官告使及监军使，以讨陈敬瑄为名，大将有谏者辄杀之，进屯涪城，遣其将郝 縠袭绵州”（《资治通鉴》卷二五五）。“光启二年，陈敬瑄杀东川节度使高仁厚”

（《蜀鉴》卷七），甚至一些州县官，一些土豪也“拥兵自保，大者万人，小者千人”，经常你攻我杀，如“中和二年邛州牙官阡能作乱”，同年“涪州刺史韩秀升反”（同上）。在这些大小割据区之间，平时也中断了交通往来，中断了经济交流，相互封锁挖墙角，战时则互相残杀，虏获焚掠。另一方面，由于彼此割据削弱了力量，对外丧失了应有的抵抗力，南边的南诏、西边的吐蕃时常兴兵于蜀，大肆虏掠。故人民确实盼望能有一个和平的环境。因此，王建获得了三川地区<sup>⑦</sup>土著势力的大力支持，如前引王建招集“溪洞夷落”进攻阆中，又如在王建由阆州进攻成都之际，梓州中江富翁邓元明打开钱库，资助王建“数百万计”，王建请他做官，他却拒绝道：“不愿也。愿公安辑一方，不然两川皆鱼肉矣。”（《成都氏族谱·邓氏》）这是一般地主阶级的心声。王建围攻成都之际，许多州县将领、土豪先后举兵归附，则反映了一般官吏将士的意愿，此所谓得“人和”也。总之，在全国不能实行大统一的前提下，三川地区需要有一个既能统一内部，又能抵抗外侵的政权，这是这里各层人士的心愿，也是保护文化、发展生产力的迫切需要。王建正是顺应了这种历史潮流，应运而生。据《资治通鉴》卷二五八记载，王建在未攻下成都，前曾对将士们许愿说：成都城中繁盛如花锦，一旦进城，金帛子女任随你们所取！但破城后，他却先派了一名维持治安的斩砍使张勅入城，并告诫将士不要焚烧掠虏街坊市井。进城后，士卒中仍有犯令者，被张勅捉住百余人，皆捶其胸而杀之，并把尸体堆积于市，众人再也不敢犯令了。王建这次违反诺言的行动，正说明其统治集团已摸到了历史的脉搏，政治上已经成熟。所以，史载王建攻下成都后，“安抚军人百姓……以万民久罹涂炭，初见廓清，行涤荡之恩，布宽仁之政。”（《锦里耆旧传》卷五）王建得蜀之后，即与西边吐蕃等兄弟民族恢复了正常关系，

“于文、黎、维、茂等州多市蕃马”（《十国春秋》卷三五）。又载曾经焚掠成都的南诏政权，在王建控制了三川之地后，又于永平三年（913）十二月兴兵进犯沈黎（今四川汉源一带）等地，很快就被杀得大败，连坦绰布燮清平官（南诏王以下最高行政官员，约当宰相）也被斩获。于是，南诏政权改变了以前的强暴政策，先后于光天二年（919）、乾德六年（924）遣使来蜀朝贡（《锦里耆旧传》卷六，《鉴诫录·布燮朝》）；显然，这在当时那种历史条件下，对于维护四川及云南各族人民的正常经济、文化交流都有好处。另外，割据荆南的高季兴也曾于永平四年（914）发军从三峡进攻蜀地，蜀大军未至，仅一刺史便将其杀退（《锦里耆旧传》卷六）。又岐王李茂贞也曾于永平元年（911）举重兵攻蜀，王建两度亲临前线，到今汉中等地进行调遣指挥，最后终于将岐军“大破之”，迫其“解围遁去”（《资治通鉴》卷二六八）。这一切都说明前蜀政权是强有力的，在全国混战的情况下，能够担当起维持四川等地相对和平的重任。

最后要指出的是，王建所以能成功地走上割据道路，还和四川地区特殊的地理环境，历史渊源有一定关系。从自然地理角度看，四川北有秦岭、东有三峡：天下一统，北方政权强大时，这些自然屏障并不足道，四川也就纳入了全国的版图；但每当天下混战，北方政权衰弱时，这些险恶的交通要道便会发生神奇的自卫作用。所以，王建在逐走韦昭度后，能成功地兵扼剑门，阻绝与关中的交通；也因如此，王建才能利用秦岭等山脉之险，重挫入境的岐王李茂贞，利用三峡之险，轻胜上犯的高季兴。又东、西川之间虽多浅山丘陵，却不足以阻兵，故秦统一后的四川历代割据政权，总能成功地统一四川内部；而王建所以能在短期内取下东川，完成局部一统，与此地理也不无关系。从经济地理角度看，四川地区自然资源丰富，自

秦汉时代起便是“水旱从人，不知饥馑，时无荒年，天下谓之天府也”（《华阳国志·蜀志》），到唐代中、晚期，四川地区（甚至整个西南地区）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城市——成都，已有“扬一益二”之称，在全国居有举足轻重的地位。总之，这里农工商各业的基础好，潜力大，不仅能自给自足，还可外出，这就为包括王建在内的历代割据政权奠定了必备的物质基础。从历史上看，四川地区又屡有割据的前科，古代的巴、蜀王国且不论，西汉末的公孙述，东汉末的刘焉父子和刘备父子，十六国时的李特、李雄等皆成功地进行割据。有鉴如此，故四川内外的人们并不怀疑，每到天下混乱这种历史条件下时，这里便可能产生“假龙天子”。正因如此，王建播出的天命、风水、骨相、异梦等神话种子才有了肥沃的土壤，此所谓得“地利”也。

#### 注释：

- ① 王建的出生地有三说：《新五代史·王建世家》、《九国志》、《十国春秋》卷三五等谓其是许州舞阳人；《蜀梟桀》等谓其是颍川郾城人，后来迁居项城；《旧五代史僭伪列传》谓其是陈州项城。许州在唐天宝、至德时曾改为颍川郡，郾城与舞阳相邻，故前二说相去不远；项城，在今河南南顿与项城之间，与前三说差距较大。但《蜀梟桀》、《鉴诫录·许墓灵》等又载王建的同乡晋晖为许州人，并夜藏于舞阳（又写为武阳）古墓中，故我采用舞阳说。
- ② 王建因何入狱和怎样出狱，它本皆不载，唯《蜀梟桀》作者“黄松子”曰：“唐自广明之乱，天下凌迟，奸猾亡命之徒，攘袂誓众于萑蒲之下，而所在横溃。（王）建于此时乃与晋晖辈攘窃于许蔡之郊，藏匿于墟墓之间，其暴不足以警动郾县，及抵罪被系，死在旦夕，而孟彦晖纵之使出，此岂狱吏知其必贵而佑之耶？……”（据《丛书集成初编》本）
- ③ 王建的这一经历，也有它说。《资治通鉴》卷二五六注引《考异》，据《实录》说：中和四年九月，鹿晏弘为禁军所攻，弃城逃许州，其大将王建等各帅本军投降，十一月初一，王建等以三千军队赶到“行在”。而《新传》又说“王建帅义勇四军迎帝西县。”正如胡三省所指出的那样，这些记载多有矛盾。我认为当时禁军力薄，似很难战败鹿氏，如果能战，则必有得力将领，僖宗，田令孜便不致于那么重视王建等，故不

从。

- ④ 这一推论是从下面四个方面得出的：1.如正文所述王建和韩建是这一事件的发端者；2.五都头之一的晋晖，是建的同乡，从青少年时代起便习惯于服众王建，此绝不可能例外；3.赴“行在”后，王建特别受器重，以后又被作为田令孜的主要党羽而排挤出朝；4.从其后半生看，可以说其中要数王建的组织能力最强。
- ⑤ 遥领，即有其官职而不赴其任。
- ⑥ 张昉《耆旧传》载文德二年（889）十月（勾延庆《锦里耆旧传》卷说五在文德元年秋八月，另一说为文德元年六月），田令孜，陈敬瑄探知朝廷任韦昭度为川西节度使，甚有惧色，乃以书召王建，“计其过绵州，出兵拒之，令其怒，怒必攻诸州，所在发兵交战。此是军容计，恐韦相公来交待，以兵隔之，言王司徒（建）来侵我，我所举兵，盖与王氏相敌，歇遮其反名。”（《资治通鉴》卷二五七胡注引）此载不同，可资参考。
- ⑦ 据胡三省注，琅琊王，西平王皆为郡王，蜀王昶等国（封国）王，较前二者高一级。

- ⑧ 行台之制，魏晋已有之，唐初也曾设立。简单地说，在大行政区代表中央的机构就称行台，与中央朝廷的台阁有性质之别。
- ⑨ 汤武高光：指商汤（大乙），周武王发，汉高祖刘邦，东汉光武帝刘秀，皆为著名开国君主。
- ⑩ 对此，各文献记载略有不同。《新五代史·前蜀世家》只说“以宰相韦昭度为西川节度使”，《蜀梼杌》卷上说以“韦昭度为成都尹”，而《旧五代史·僭伪列传》、《锦里耆旧传》是皆未言其官职，只谈以韦氏代陈氏
- ⑪ 一本作无遮会，又称无遮大会，佛教名词，即布施僧俗的大会。无遮，即无遮拦之意，指不分贵贱、僧俗、智愚、善恶、皆平等看待。
- ⑫ 本文不准备评价农民起义的历史作用，但我认为在大规模农民起义战争的当时，战区的生产在事实上也必然受到大破坏。
- ⑬ 三川，指东川、西川及山南西道。“四川”的得名经历了两川（东、西川）——三川——四川，这样一个发展过程。

## 文海 拾零

## 如何·若何·奈何

曾宪荣

仅就中学文言文的的教学范围，谈谈“如何”、“若何”、“奈何”常见的几种用法：

一、“如何”（其变式是“何如”）、“若何”（其变式是“何若”）、“奈何”作谓语，相当于现代汉语的“怎么样”、“怎么办”。例如《葫芦僧判断葫芦案》：“老爷细想，此计如何？”（怎么样？）《廉颇蔺相如列传》：“取吾璧，不予我城，奈何？”（怎么办？）

有时“如何”、“若何”、“奈何”这种固定结构中间，往往插入名词、代词或别的词组，形成“如……何”、“若……何”、“奈……何”等格式，相当于现代汉语的“对（把）……怎么样（怎么办）”。例如《愚公移山》：“以君之力，曾不能损魁父之丘，如太行、王屋何？”（能把太行王屋两座大山怎么样呢？）《西门豹治邺》：“巫妪、三老不来还，奈之何？”（对这事怎么办？）

二、“如何”、“若何”、“奈何”用作状语，相当于现代汉语的“为什么”、“怎么”。例如《失街亭》：“孔明用如此人物，如何不误事？”（怎么会不误事呢？）《阿房宫赋》：“奈何取之尽锱铢，用之如泥沙？”（为什么搜刮财物点滴不剩，而浪费物资却象泥沙一样？）

另外，“如之何”、“若之何”也可作状语，不过这时

只能把它们当作一个整体来看待，其中的“之”已不是代词，而是一个仅起补足音节作用的助词。这时的“如之何”、“若之何”可译为“为什么”、“怎么”。例如《诗经·王风·君子于役》：“君子于役，如之何勿思？”（怎么不思念呢？）《郁离子·捕鼠》：“无鸡者，弗食鸡则已耳，去切寒犹远，若之何去夫猫也？”（为什么要赶那猫呢？）

三、“如何”、“若何”用作定语时，相当于现代汉语的“什么样”、“怎样”。例如《谭嗣同》：“君谓皇上何如人也？”（您认为皇上是什么样的人呢？）《公输》：“此为何若人？”（这是怎样的一个人？）

四、“奈何”、“如何”、“若何”也可作宾语，但只同助词“无”、“没”相结合，组成“无（可）奈何”、“没奈何”这样的动宾词组，相当于现代汉语的“没有办法”、“没有办法对付”。“无奈……何”、“无如……何”等格式，则可译为“没有办法对付……”或“对……没有办法”。例如《扁鹊见蔡桓公》：“在骨髓，司命之所属，无奈何也。”（医生没有办法对付了）《七律·送瘟神》：“绿水青山枉自多，华陀无奈小虫何。”（连神医华陀对小小的血吸虫也没有办法）。